



##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1、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在控股子（孙）公司向包括但不限于银行、信托、融资租赁、保理等金融机构申请信贷业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 17.5 亿元。

上述议案有效期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2、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节能铁汉星河（北京）生态环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节能铁汉星河”）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2,000 万元，授信额度自 2023 年 5 月 18 日至 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为中节能铁汉星河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3、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中节能铁汉星河提供贷款额度 5,000 万元，在贷款额度期限内，可循环使用，贷款额度期限 5 年。公司为中节能铁汉星河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 1、中节能铁汉星河（北京）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05 年 07 月 14 日

(2) 注册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 30 号院 3 号楼 11 层 1106 房间

(3) 法定代表人：史自锋

(4) 注册资本：40,000 万元人民币

(5)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水污染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人工造林；肥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规划设计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 被担保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7) 被担保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相关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3,450.59	198,906.72
负债总额	109,353.95	123,771.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096.65	75,135.16
	2023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2 年 1-12 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3,404.34	64,261.27
利润总额	-1,334.66	6,818.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8.51	6,083.13

###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 1、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的保证合同内容

(1) 担保金额：本金 2,000 万元和相应的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以及为实现债权、担保权利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之和。

(2)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 保证期限：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

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 2、与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的保证合同内容

（1）担保范围：为债务人中节能铁汉星河于主债权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等），以及债权人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实现主债权合同项下的债权和本保证合同项下的担保权利而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实际发生的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律师代理费等）。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限：自债权确定期间届满之日起三年。

##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情况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570,022.71 万元，占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42,586.30 万元的 88.71%，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的担保总额为 82,154.35 万元，占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42,586.30 万元的 12.78%。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无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事项。

特此公告。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CECEP TECHAND ECOLOGY&ENVIRONMENT CO.,LTD.

---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6 月 20 日